

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8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,064,803.19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9,109,322.55 元，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47,771,384.30 元，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对所有者分配后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52,969,774.59 元，资本公积金余额 753,800,579.06 元。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，公司以 2021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主营餐饮及宴会业务，一直保持营收增长和一定盈利水平。餐饮收入基本以现款结算，宴会业务需提前预订并收取定金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，公司结余资金较充足，综上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8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6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2,8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

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.26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4 月 27 日，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经审阅该议案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、盈利水平、所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，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。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，同时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，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全体监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风险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